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0月2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0月25日在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高泾路599号C座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赵延平、吴思超、洪天峰、沈云中、甘为民、施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朴东国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入股武汉珞珈新空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在三维激光扫描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产业链的布局及整合，抓住相关行业市场发展机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认购武

汉珞珈新空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5 万元。

鉴于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累计对外投资金额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尚未达到 50%，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事宜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入股武汉珞珈新空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详见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0月26日